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6号——衍生品投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资金管理模式要求和控股子公司日常业务需要，2012年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的产品范围为远期结/购汇及相关业务的组合，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余额不超过35亿美元，现特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履行合法表决程序的说明。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拟开展的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开展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的必要性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的目标仅为规避进出口业务所面临的汇率风险，整体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规模与公司实际进出口业务量规模相适应，不存在任何投机性操作。2011年，公司出口业务收入折合美元超过40亿美元，占公司2011年度总收入的约28%，公司外币收入占比较大，而成本构成大部分为本币，收入与支出币种的不匹配致使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利润有较大的影响，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和目标利润的实现，有必要通过外汇资金的衍生品业务来规避汇率风险。

三、拟开展外汇资金业务概述

在人民币兑外汇汇率浮动的背景下，为了规避进出口收付汇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拟开展以下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

1、远期结汇业务

针对出口业务，与国内银行签订远期结汇合约，锁定未来外汇兑人民币的结汇汇率，消除汇率波动的影响。

2、远期购汇业务

针对进口业务，与国内银行签订远期购汇合约，锁定未来人民币兑外汇的购汇汇率，消除汇率波动的影响。

3、远期结汇+NDF购汇组合业务

针对出口业务，与国内银行签订远期结汇合约，同时公司境外子公司与境外银行签订NDF购汇合约，该组合业务的收益为：本金*到期收益率，目前收益率约为0.6~1.2%。

4、外汇贷款+人民币质押存款+远期购汇/NDF购汇组合业务

此业务针对进口，公司在银行存入人民币质押保证金，银行贷款支付公司进口应付货款，同时与境内银行签订远期购汇合约或境外子公司与境外银行签订NDF购汇合约，锁定到期购汇还贷款成本。如贷款货币为非美元外汇，则同时签订远期外汇买卖合同锁定到期外汇兑换成本。该组合业务的收益为：本金*到期收益率，目前收益率约为1~3%。

根据公司的进出口情况及经营预算，以上1、3项业务为规避出口业务的汇率波动影响，2012年拟操作余额不超过30亿美元；2、4项业务为规避进口业务的汇率风险，2012年拟操作余额不超过5亿美元。

四、拟开展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的主要条款

1、合约期限：公司所开展的所有外汇资金业务期限基本在一年以内。

2、交易对手：银行。

3、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进出口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4、其他条款：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资金业务主要使用银行额度担保，额度比例及交易的杠杆倍数一般在10以内，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

五、管理制度

依据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

六、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单边远期结汇业务：公司将根据产品成本（构成基本为人民币）和市场风险确定是否签订远期合约，签订合约后相当于锁定了换汇成本和利润。虽然存在人民币贬值所产生的机会损失，但在当前人民币升值压力较大的情况下，通过单边远期结汇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及稳健的利润水平。

单边远期购汇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进口合约和汇率风险，通过此业务锁定未来换汇成本，此业务主要针对市场波动较大的非美货币。虽然存在一定的机会损失风险，但通过单边远期购汇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

远期结汇+NDF购汇组合业务和外汇贷款+人民币质押存款+远期购汇/NDF购汇组合业务在操作时，其到期收益就已确定，不存在市场波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此类外汇资金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基本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3、履约风险：

公司的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相关的进出口业务，无投机性操作，不存在履约风险。

4、其他风险：

以上业务的风险主要在于：

①存款质押银行可能倒闭的风险（仅外汇贷款+人民币质押存款+远期售汇/NDF组合业务存在此风险）。如果存款质押银行倒闭，则在银行的质押存款可能很难全额收回；

②境内外签订远期合约的银行可能倒闭的风险。若倒闭，则得不到远期合约可能产生的收益；

公司都是选择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汇丰银行和渣打银行等大型银行开展外汇资金业务。此类银行实力雄厚、经营稳健，其发生倒闭而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基本可以不予考虑。

七、风险管理策略的说明。

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杜绝投机行为；同时公司外汇资金交易实行三级管理制度，分别为公司财务部、事业部和经营单位。各级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外汇资金业务申请、监控和实际操作的功能分别由不同层级和部门负责，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八、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公允价值确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等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企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九、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已开展的外汇资金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9日